

# 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

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於五十四年七月七日訂定發布，歷經十五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發布日期為一百十年五月三日。茲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本細則原列屬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或分處之權責事項，自一百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改由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或分局管轄，及配合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修正，調整援引之條次，爰修正本細則部分條文。